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（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）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由董事长夏崇耀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两项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；反对 0票；弃权 0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王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11 月 12 日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呈。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已做相关公告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，公告编号：2019-048。

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，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专长、教育

背景、工作经历、兼任职务等情况的基础上，董事会同意提名周静尧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周静尧先生已书面同意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周静尧先生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，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周静尧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周静尧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按规定进行了备案，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，。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19-053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